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迪尔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21]0011116 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内容

1、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3.（2）所述，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爱迪尔公司对部分应收账款采用单项认定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其中账面余额 15,165.05 万元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我们无法对该部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存货的真实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6. 所述，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爱迪尔公司库存商品余额 145,208.03 万元，其中 39,910.97 万元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我们未能对上述账面余额 39,910.97 万元的库存商品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3、子公司丧失控制权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 3（3）描述，大盘珠宝因拒绝配合整改，拒不交接公章、证照、账册等资料，从而导致公司无法参与大盘珠宝日后的经营管理。故公司已对控股子公司大盘珠宝的管理失去有效控制，拟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利益。公司管理层认为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因此合并报表中确认股权投资损益 -16,724.61 万元，我们未能对该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认相关结果的合理性。

二、出具保留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二) 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 但不具有广泛性。

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5,165.05 万元, 占合并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74%; 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9,910.97 万元, 占合并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5.10%; 子公司丧失控制权确认投资收益-16,724.61 万元, 占本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10.84%。我们认为: 上述保留意见所涉事项不足以对财务报表产生广泛性影响。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

上述导致保留意见事项可能对爱迪尔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但不具有广泛性。上述事项主要影响应收账款、存货、投资收益等, 由于我们对发表保留意见的事项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我们无法确定该些事项对爱迪尔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依据相关情况, 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 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客观和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董事会高度重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将切实推进消除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认真审阅, 同时与注册会计师、公司管理层等进行交谈沟通,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该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采取的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是可行的。同时, 我们将持续关注 and 督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落实相应措施的情况, 尽快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更好地促进公司发展, 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六、监事会意见

我们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 该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和条例的规定, 我们将全力支持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解决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 协助其开展相关工作, 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 针对公司部分应收账款采用单项认定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层一致认为，必须加强销售管理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管理，包括销售发货审批责任制，严格执行客户应收账款信用账管理相关政策，加强完善应收账款日常催收管理责任制及考核机制。本公司隶属珠宝传统消费类行业，行业整体低迷，叠加年初爆发的新冠疫情冲击，下游加盟客户及经销客户经营困难，部分客户门店歇业或关闭，确实给当前催收应收账款工作带来客观困难。如何克服严峻营商环境下的客户欠款问题，需要管理层更加审慎判断客情，严格执行以上相关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加强上门催收力度和频次，必要时创新手段如外包催收，运用法律武器诉讼催收等。

(2) 针对存货计提减值损失，需要加强存货内部控制管理。包括存货经营管理盘点制度、委外加工管理制度、委托代销货品管理制度，加强存货日常库龄跟踪管理，及时评价存货跌价情况，发现滞销商品及时进行清理变现，降低滞销商品的报废损失程度等。

(3) 针对子公司失去控制权，公司在于2021年1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36号），收到关注函后，公司及时组织人员对关注函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及落实并及时回复。2021年3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147号），收到关注函后，公司及时组织人员对关注函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及落实，也及时回复。

综上两次回复，大盘珠宝存在多起被执行案件及欠缴税款等情况，公司作为担保人在最高额保证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的可能性极大，且追索结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能追回的资产无法预估。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在2020年度全额计提预计负债并确认相应的信用减值损失，有理有据。同时，公司必将从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出发，通过相关法律手段进行追索。

特此说明！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